



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of Circular Economy and Resources Comprehensive Utilization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政策研究简报

2026 年第四期

目录

一、国家动态	1
1、财政部正式发布《2025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	1
2、筑牢绿色发展根基：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核心要点 .	2
3、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等四部门联 合印发《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 年）》 ..	4
二、行业动态	6
1、废钢行业“反向开票”政策执行痛点与优化路径	6
2、韶关复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高炉渣制备无机纤维新材 料项目（一期）开工仪式顺利举行	7
三、国际动态	8
1、2025 年中国原油进口替代与绿色燃料潜力核心剖析	8
2、欧盟通过《欧洲气候法》修订案，确立 2040 年减排 90%约束 性目标	9

一、国家动态

1、财政部正式发布《2025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3 月 17 日，财政部正式发布《2025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这份两万字的报告，全面梳理了 2025 年财政政策落地成效，也对 2026 年财政工作方向作出系统展望。报告明确，2025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发展形势，我国有力有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加码发力、强化跨部门政策协同，为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提供了坚实有力的财政支撑，全年财政运行整体平稳有序。

据报告显示，2025 年财政收支统筹精准有力，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 21.6 万亿元，税收收入实现稳步回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74 万亿元，重点领域支出保障足额到位。在生态绿色转型领域，财政投入持续加码，中央财政先后下达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及农村环境整治各类资金共 691 亿元，聚焦长江、黄河两大重点流域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启动美丽河湖建设试点，同时推动国家绿色发展基金稳健运营，加快筹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基金，全方位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此外，财政政策围绕扩内需、育动能、惠民生、防风险核心方向发力，扎实推进科技创新、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有序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财政治理

效能稳步提升。

报告还对 2026 年财政工作作出专项部署，作为“十五五”开局之年，我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同时着力提升政策精准度与有效性，坚持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报告强调，2026 年积极财政政策将聚焦扩大支出规模、优化政府债券组合、提升转移支付效能、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财金协同五大核心方向，重点推进国内市场建设、培育新动能、科技自立自强、民生保障、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绿色转型、财政科学管理七大任务，持续发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碳达峰碳中和等绿色发展工作，为“十五五”良好开局筑牢财政保障。（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官网）

2、筑牢绿色发展根基：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核心要点

随着《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的正式发布，我国固体废物治理迈入全链条闭环攻坚、资源化高效升级的全新阶段。行动计划围绕“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构建全链条治理体系，到 2030 年实现重点领域整治成效显著、历史堆存有效管控、非法倾倒态势遏制，大宗固废年综合利用率达 45 亿吨，主要再生资源年循环利用率达 5.1 亿吨。

在管控减量上，工业端淘汰落后产能，推行绿色设计与重有色金属矿一体化建设，实现产消动态平衡；城镇端推进建筑垃圾

分类、装配式建筑与绿色施工，管控快递包装与塑料污染；农林端规范地膜与农业投入品包装，推广循环农业。

在收集贮存上，工业端完善台账、规范分类与跨省转移；城镇端深化“两网融合”，发展“互联网+回收”，监管建筑与园林垃圾转运；农林端健全秸秆收储运，发挥供销网络，推广押金制等回收模式。

在资源化利用上，推动大宗固废（冶炼渣、秸秆等）高效利用；升级再生资源体系，开展“城市矿产”升级，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发展再制造与“互联网+二手”；推广再生材料应用，完善标准认证与碳足迹认证，纳入政府采购与企业社会责任评价。

在无害化治理上，强化工业固废预处理与生活垃圾焚烧等设施建设，管控飞灰与污泥协同处置风险；推进磷石膏“一库一策”整治，2027年完成主产省份存量库治理。

在监管保障上，提升全生命周期信息化与自动监测能力；严格执法督察，开展“清废行动”，挂牌督办重大案件，健全综合执法机制；完善法规标准与技术体系，强化科技攻关；保障用地与财税金融政策，落实垃圾收费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宣传引导与国际合作，形成治理合力。（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官网）

3、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年）》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年）》（工信部联节〔2026〕44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持续提升通用性强、用能量大、发展前景突出的节能装备能效水平，加强节能装备供给与应用。

一、四部门发文部署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为行业节能降碳指明核心方向

节能装备是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载体，也是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培育绿色产业新动能的重要基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鼓励工业企业推广高效节能设备，加快节能低碳技术装备迭代升级，推动重点行业节能改造。

《实施方案》聚焦节能电机、变压器、工业热泵、工业制冷（热）与加热设备、水电解制氢装备、信息通信设备六类核心装备，明确以重点行业节能降碳为目标，以用能系统优化、技术研发应用为核心抓手，推动节能装备向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到2028年，力争实现关键材料与零部件突破，电机、变压

器等装备能效达国际领先水平，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方案围绕研发推广、绿色供给、系统匹配、数字化提升四大方向部署工作，同步推进设备更新改造、标准体系完善、产业统筹协调，推动工业节能从单一设备节能转向全流程系统节能。该方案的落地，将为高质量推进节能降碳、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实现双碳目标提供坚实装备支撑。（来源：工信微报）

二、四部门发文部署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对能源企业释放核心信号

《实施方案》的核心导向发生了关键转变，彻底跳出以往单纯更换高效电机、变压器等单点设备改造的老旧模式，转而聚焦系统优化、数据赋能、存量挖潜、全生命周期管理四大核心维度，构建起一套全新的节能工作逻辑，明确指明了企业节能降碳的实操新路径，破解传统节能模式边际效益递减、资源浪费等痛点。

《实施方案》案划定的四条核心主线环环相扣：其一，锚定用能系统匹配，针对电机、风机、工业热泵等重点装备，强化设备间耦合适配，杜绝“大马拉小车”问题，将节能重心从单台设备能效提升转向全系统运行效率优化；其二，发力数字化赋能，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搭建节能降碳大模型，打通各类能耗数据壁垒，推动节能从设备主导转为数据主导，让装备竞争升级为“硬件+软件+算法”的综合实力比拼；其三，注重存量设备挖

潜，不搞一刀切淘汰，鼓励企业对老旧在用设备先行节能诊断，按需改造优化，以小投入挖掘存量节能潜力；其四，重构采购评价机制，摒弃单一低价中标模式，引导企业立足全生命周期总成本，综合考量设备性能、能耗、运维等指标，推行优质优价采购。

整体来看，《实施方案》立足 2026-2028 年节能装备发展核心目标，既为行业指明了节能转型的核心方向，也倒逼企业加快转变节能思维，摒弃经验式、单点式改造思路。企业只有吃透这套系统节能新逻辑，才能精准落地改造举措，高效实现节能降碳目标，同时降低综合运营成本，在绿色转型浪潮中抢占发展先机，也为全国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筑牢装备支撑。

（来源：预见能源）

二、行业动态

1、废钢行业“反向开票”政策执行痛点与优化路径

2024 年 4 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 2024 年第 5 号公告，推出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政策，核心破解行业“首张票缺失”痛点，打通增值税抵扣链条。截至 2025 年，政策已覆盖 1.33 万户回收企业，惠及 167 万自然人，累计开票金额近 9000 亿元，初见成效，但行业整体观望情绪浓重，执行分化明显。调研显示，中大型废钢回收企业仅 47%落地政策，超半数尚未执行；区域呈现“南快北慢”格局，江浙地区推进顺

畅，内蒙古、蒙东等地执行率仅 30%，多数企业观望或规避政策。

政策落地全链条痛点突出，回收企业面临 1%进项、13%销项的税负倒挂问题，综合税负大幅攀升，叠加资质壁垒、个税代扣代缴成本，利润空间被严重挤压；自然人出售者多为中老年群体，抵触身份备案等流程，加之个税预缴与汇算清缴存在税率差，后续补税风险高，参与意愿极低；下游钢厂则需承担上游发票异常、成本传导的双重压力。与此同时，虚开发票、拆分收入、资质不符等违规风险凸显，税务部门依托“五查合一”机制严打各类违规行为，违者将面临罚款甚至刑事责任。

针对行业困境，需从政策与监管双向优化：调整税负结构，扩大增值税即征即退覆盖范围，优化自然人个税征收模式，破解税负倒挂难题；搭建数字化监管平台，简化办税流程，统一全国执法标准；针对散户群体加强合规宣导，建立合规企业白名单强化激励。当前行业正处于合规转型阵痛期，唯有平衡税负、完善全链条监管，才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企业也需严守合规底线，规避各类涉税风险。（来源：钢之家废钢）

2、韶关复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高炉渣制备无机纤维新材料项目（一期）开工仪式顺利举行

近日，韶关复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高炉渣制备无机纤维新材料项目（一期）开工仪式在莞韶合作园顺利举行。

该 30 万吨/年高炉渣制备无机纤维新材料项目是韶关市立足本地钢铁产业优势，大力推进以商招商工作机制，依托本地“链主”企业招引上下游企业，推动传统产业延伸链条、培育壮大产业集群的重要成果。

项目由中兰环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牵头投资建设，依托韶钢高炉渣资源，采用先进的无机纤维制备技术，推动工业固废高值化利用，契合国家“双碳”目标及省、市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方向。

该项目在热渣直用、余热回收、能耗控制及产品品质等核心指标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打破了行业内固废资源化利用“规模小、附加值低”的瓶颈。项目生产的无机纤维新材料，广泛应用于建筑保温、工业阻燃、防火防护等多个领域，兼具环保性与高附加值，真正实现了“变废为宝”，是典型的绿色循环经济标杆项目。（来源：投资广东）

三、国际动态

1、2025 年中国原油进口替代与绿色燃料潜力核心剖析

2025 年我国原油进口量达 5.78 亿吨，稳居全球第一大原油进口国，其中 71.4%即 4.12 亿吨的进口原油，具备绿色燃料替代的技术与经济可行性，成为我国能源进口替代、推进双碳战略的关键转折点。经热值换算与化工路径测算，完全替代该批进口原

油需 7.5 亿吨绿色燃料，其中绿色甲醇 7.02 亿吨、可持续航空燃料 4600 万吨，绿色甲醇为核心替代主力，超八成需求集中在交通领域，剩余部分可支撑化工原料绿色转型。截至 2025 年底，国内绿色燃料规划产能全部投产后，仅能覆盖 9.2% 的进口原油替代需求，超九成供给缺口凸显产业发展紧迫性。当前绿色燃料产业面临成本偏高、原料资源约束、基础设施滞后、认证体系不完善等挑战，而依托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等固废制备绿色燃料的循环经济路线，成为破局关键，相关企业已实现技术中试突破，兼具环保效益与经济竞争力。这一态势标志着我国能源体系正从资源依赖型向技术主导型加速转型，加快补齐绿色燃料全产业链短板，既能筑牢国家能源安全防线，也能推动循环经济发展、助力碳中和目标落地。（来源：博创氢能）

2、欧盟通过《欧洲气候法》修订案，确立 2040 年减排 90% 约束性目标

近日，欧盟理事会正式通过《欧洲气候法》修订案，以法律形式确立 2040 年温室气体净排放量较 1990 年减少 90% 的约束性中期目标，填补了 2030 年减排 55% 至 2050 年气候中和之间的政策空白，是全球气候治理的关键进展，也凸显欧盟在气候雄心与现实发展间的艰难权衡。

该修订案立法历程历时近 8 个月，2025 年 7 月欧盟委员会提交提案，同年 12 月达成政治协议，2026 年 3 月获批，将于公

报发布 20 天后生效,适用于所有成员国。其核心实现路径为“85% 境内减排+5%国际碳信用”,首次允许成员国自 2036 年起用合规国际碳信用抵消最多 5%排放量,兼顾本土减排主体责任与成员国灵活性,也是欧盟对碳信用态度的重大转向。

同步获批的还有碳排放交易体系调整,覆盖建筑、交通的 ETS2 推迟至 2028 年实施,虽缓解民生转型压力,却引发环保组织与部分北欧国家争议,也将缩减相关气候基金规模。此次修法背后是欧盟成员国激烈博弈,德、法等国争取产业与能源政策空间,波、捷等国担忧经济与能源安全。

该目标对汽车行业冲击显著,压缩燃油车禁售缓冲空间,倒逼产业链向新能源转型。后续欧盟将推进配套立法,更新国际气候承诺,其气候规则也将对全球相关产业与碳市场产生深远影响,而平衡统一规则与差异化执行,仍是欧盟长期治理难题。(来源:碳排放权交易信息中心)